

连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保留为行政审批必要条件的中介服务事项清单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中介服务机构性质	服务时限
1	编制安全预评价报告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连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2015年第修正）第七条：下列建设项目在进行可行性研究时，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按照国家规定，进行安全预评价：……（四）金属冶炼建设项目……。第八条：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对其建设项目进行安全预评价，并编制安全预评价报告。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2	编制安全设施设计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连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2015年修正）第十条：生产经营单位在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时，应当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同时进行设计，编制安全设施设计。	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县级国土资源局颁发采矿许可证的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连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1.《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2015年修正）第十条 生产经营单位在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时，应当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同时进行设计，编制安全设施设计。 2.《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与竣工验收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第18号令，2004年12月28日公布，自2005年2月1日起施行）第十八条 建设单位提出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申请时，应当提交下列资料：……（四）初步设计及安全专篇； 3.《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金属非金属矿山和尾矿库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实施办法》（粤安监〔2016〕146号）第十三条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完成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本办法第十条的规定向相应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审查申请，并提交下列文件资料：……（六）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	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3	安全评价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带有储存设施的）	连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5号，2015年修正）第九条 申请人申请经营许可证，应当依照本办法第五条规定向所在地市级或者县级发证机关（以下统称发证机关）提出申请，提交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带有储存设施经营危险化学品的，申请人还应当提交下列文件、资料：……。 （三）安全评价报告。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核发	连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7号，2015年修正）第十三条 企业应当依法委托具备国家规定资质条件的安全评价机构进行安全评价，并按照安全评价报告的意见对存在的安全生产问题进行整改。	具有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4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县级国土资源局颁发采矿许可证的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连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1.《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397号公布，2014年修正）第六条：“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安全生产条件：……（十）依法进行安全评价；……” 2.《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20号，2015年修正）第六条 非煤矿山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安全生产条件：……（九）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依法进行安全评价，其安全设施经验收合格；“第八条 非煤矿山企业申请领取安全生产许可证，应当提交下列文件、资料：…（十三）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合格的书面报告。	具备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5	矿山井下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报告		连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20号，2015年修正）第八条（十一）涉及人身安全、危险性较大的海洋石油开采特种设备和矿山井下特种设备由具备相应资质的检测检验机构出具合格的检测检验报告，并取得安全使用证或者安全标志；	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检验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6	安全现状评价	县级国土资源局颁发采矿许可证的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连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p>1.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397号公布，2014年修正）第六条：“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安全生产条件：……（十）依法进行安全评价；……”</p> <p>2.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20号，2015年修正）第十九条 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有效期为3年。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后需要延期的，非煤矿山企业应当在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向原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管理机关申请办理延期手续，并提交下列文件、资料：……金属非金属矿山独立生产系统和尾矿库，以及石油天然气独立生产系统和作业单位还应当提交由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服务机构出具的合格的安全现状评价报告。</p>	具备相应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	事业单位、企业	双方协商约定
---	--------	--------------------------------	--------------	--	---------------	---------	--------